

**深圳市易快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所涉担保及反担保**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申小玲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43%。姜仕鹏为申小玲配偶，未在公司担任职务，未持有公司股份。

申小玲、姜仕鹏为公司的贷款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所涉担保及反担保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1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 4 人。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申小玲	深圳市福田区福荣路泰然碧海红树园 9 号楼 6D	-	-
姜仕鹏	深圳市福田区福荣路泰然碧海红树园 9 号楼 6D	-	-

(二)关联关系

申小玲为公司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姜仕鹏为申小玲关联方。

申小玲、姜仕鹏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的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田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申请授信或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整，期限为 12 个月。申小玲、姜仕鹏为此笔贷款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共同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同时公司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名下实用新型专利权（专利名称及登记号为：一种高亮液晶显示模组，ZL201520673156.6）质押作为反担保。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申小玲、姜仕鹏为公司贷款所提供的担保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易快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易快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23日